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，于 2007 年 6 月 25 日发出增加会议议题的通知，于 2007 年 6 月 29 日在公司 22 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何向明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 9 人，9 名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经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 # 발箒；事礫

景的其他行业的投资，具体的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。

董事会认为，设立投资子公司不改变公司现有的业务和运作模式，不涉及公司本身股权和注册资本的变化。设立投资子公司是公司开拓市场和满足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需要，对于公司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、以较少的资源开拓和控制更广阔的市场、实施灵活的融资具有积极意义。

5、同意向投资子公司委派董事、监事的议案。（全部 9 票通过）

6、同意向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增派一名董事的议案。（全部 9 票通过）

特此公告。

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00 七年六月三十日